

#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六批 2025年6月13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NX202506030027	吴忠市盐池县冯记沟304省道东50米宁夏恒盛通工贸有限公司煤场，露天晾晒煤泥。	盐池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实，群众反映问题属实。2025年6月4日，盐池县成立了由冯记沟乡人民政府、县工业和信息化商务局、县自然资源局、吴忠市生态环境局盐池分局组成的联合调查组开展现场核查。经核查发现，宁夏恒盛通工贸有限公司与蔡某在租赁期满后未重新签订合同，2025年5月中旬，蔡某为腾退场地，暂将储煤棚内煤泥转移至储煤棚东侧硬化场地进行晾晒，晾晒面积3000平方米，未采取苫盖措施。	属实	晾晒煤泥全部转运至储煤棚内储存，将现场散落煤灰进行清理。	盐池县冯记沟乡人民政府要求蔡某立即进行整改，6月5日，现场晾晒煤泥已全部转运至储煤棚内储存，并对现场散落煤灰进行了清理。	已办结	无
2	D3NX202506030013	吴忠市同心县豫海镇长征西街银海家园1号楼楼下纯碱馒头店，夜间和面机噪音扰民。	同心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实，群众反映问题属实。6月4日，同心县委、县政府成立调查组，由吴忠市生态环境局同心分局开展核查工作。检查时该馒头店处于营业状态，生产噪声主要来源于压面机，机器工作时间为21时至24时，工作时噪声较大。调查组分别对该店铺东户、西户2家店铺及银海家园1号楼3层的2家住户(位于馒头店正上方)进行了走访，2家住户反映该店铺压面机工作时存在明显噪	属实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同心分局要求该馒头店于6月7日前更换具备降低噪音功能的压面机，加装减震垫，有效降低声源噪音，保证达标排放。	一是吴忠市生态环境局同心分局要求该馒头店于6月7日前更换具备降低噪音功能的压面机，加装减震垫。该店铺已于6月6日完成压面机安装，并加装减震垫。二是6月7日凌晨00时55分至6月7日凌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处理情况
					<p>声，影响居民休息。吴忠市生态环境局同心分局委托宁夏中科精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6月4日晚23时25分至6月5日凌晨00时25分对该馒头店正常生产时产生的噪声进行了监测，结果显示银海家园1号楼1单元301室内夜间噪声检测值为27.9dB(A)，检测结果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表2结构传播固定设备室内噪声A类房间排放限值；同心县南方汽车装潢二楼卧室内夜间噪声检测值为30.3dB(A)，检测结果超过《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表2结构传播固定设备室内噪声A类房间排放限值。</p>			<p>晨01时22分，吴忠市生态环境局同心分局再次委托宁夏中科精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在同一地点进行噪声复测，复测结果为28dB(A)，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表2结构传播固定设备室内噪声A类房间排放限值。</p> <p>三是对周边商户、居民进行回访，群众反映办理情况满意。</p>		